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收到公司持股10%的股东GLP Capital Investment 4（HK） Limited（以下简称“GLP”）发来的《关于变更万通发展非独立董事人选的推荐函》，经公司股东GLP提议，由于梅志明先生海外事务繁多，为能更好的履行上市公司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故推荐鲜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梅志明先生将履行公司董事职责至该次股东大会完成新任董事选举之刻为止。

梅志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为公司的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梅志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关于变更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2年6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鲜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鲜焱先生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此次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根据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经历等情况，我们认为鲜焱先生具有较高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的实践工作经验，具备履

职所需的任职资格及工作能力，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我们一致同意选举鲜焱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5日

附件：鲜燚先生简历

鲜燚先生，1975年9月出生，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和中国注册税务师。鲜燚先生于2017年7月加入普洛斯，现任职普洛斯中国首席财务官。在加入普洛斯之前，鲜燚先生是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合伙人，并先后就职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鲜燚先生目前亦担任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